

## 年度家長通知 索取教師資格訊息的權利

學校：\_\_\_\_\_ 日期：\_\_\_\_\_ (月/日/年)

本校依據《初等及中等教育法案》(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Act (ESEA)) 2015 年修訂版領取聯邦計劃資金。在整個學年，我們將持續提供您關於此法案與貴子女教育的重要資訊。根據現行教育法，教師須取得州政府頒發的證書及執照。取得州政府頒發的證書及執照後，方能擔任教師。

本校以我們的教師為榮，相信其均已為接下來的學年做好準備。我們將會為貴子女提供優質的教育。您有權索取關於貴子女教師或輔助專職人員的專業資格訊息。輔助專職人員由教師直接監督，負責為學生提供學業或其他方面的輔導。如果您提出此申請，學區或學校將盡快為您提供以下資訊：

- a. 該名教師是否符合州政府針對其所任教年級和學科所制訂的證書及執照規定；
- b. 該名教師是否因緊急或其他臨時情況而享受州政府證書及執照核定條件豁免限制 (目前暫可不符合規定)；
- c. 該名教師是否具備其所任教學科的證書或執照；
- d. 該名教師是否取得了州政府頒發或認可的證書、執照、登記證或符合其他具同等效力的條件。這些規定適用於該名教師所任教的專業學科，亦可能包括針對英語學習者提供的英語語言指導和/或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的特殊教育或相關服務；
- e. 若貴子女目前接受由輔助專職人員提供的第 I 篇 (Title I) 或特殊教育服務，則提供該輔助專職人員的資格條件訊息。

我們的教職員致力於協助貴子女培養社交能力、學習能力與關鍵思維能力，這是貴子女在校內外有所建樹的必備條件。本校承諾包括確保所有教師與輔助專職人員都具備高水準的能力。

若您想要索取此資訊，或對於本校為貴子女安排的教師或輔助專職人員有任何疑問，請聯絡貴子女所就讀學校的下列人士：

姓名：\_\_\_\_\_ 職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電話：\_\_\_\_\_

感謝您對於貴子女教育的熱忱與關注。

敬祝安康！

姓名	職稱
----	----

本學區處理聘任事宜或提供計劃與服務之時，概不因種族、膚色、國籍、性別、年齡或殘障身分而有差別待遇。本學區提供平等參與童子軍 (Boy Scouts) 及其他特定青少年團體的機會。以下人員負責處理關於不歧視政策的洽詢與投訴，並協調相關法規遵從舉措：

姓名：\_\_\_\_\_ 職稱：\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如欲洽詢或投訴，亦可提交至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或者致電 (800) 421-3481 或 (877) 521-2172 (TTY)。

OFFICE USE ONLY			
Student ID #:	Date Distributed:		